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关于举办全国 MPA 核心课程“政治学” 教学与案例研讨会的通知

教指委〔2022〕18号

有关单位：

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改进 MPA 核心课程“政治学”的教学内容与方法，分析学科最新研究动态，提高课堂教学效果，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将举办全国 MPA 核心课程“政治学”教学与案例研讨会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二、会议时间

2022年11月19-20日

三、会议形式

网络视频会议

四、参会人员

各培养单位的 MPA 教师，限额 400 人，原则上每家培养单位不超过 2 人，参会人员名单以我委网站公示为准（如报名超限，我委将联系所在单位的 MPA 中心或相应部门确定参会人选）。

五、会议内容

邀请教指委副主任委员、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院长燕继荣

教授,教指委委员、吉林大学行政学院院长张贤明教授,教指委委员、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副院长吴晓林教授,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副院长程同顺教授,复旦大学陈周旺教授,浙江大学耿曙教授,中山大学黄冬娅教授,南京大学陈肖生副教授做有关政治学的专题报告。

六、会议安排

1.会议报名:请参会人员于2022年11月13日上午8点前访问链接 <http://survey.mpa.org.cn/vm/Ot3JzeX.aspx> 进行报名。我委将于2022年11月14日上午在教指委网站(www.mpa.org.cn)公布参会人员名单。

2.会议时间:2022年11月19-20日。

3.参会方式:本次会议将采用网络视频会议平台,具体参会方式、操作办法等将在公布名单后发至参会人员邮箱。

七、费用安排

本次会议采取在线缴费的方式,按照1000元/人的标准收取会议费,由教指委财务代管单位中国人民大学收取并开具发票,发票内容为“会议费”,请所在单位给予报销。具体缴费办法另行通知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教指委秘书处:邹继阳,电话:010-62519150,邮箱:mpa@mpa.org.cn。

